

船舶垃圾管理计划

(内河船舶适用)

船 名:

船 籍 港:

前 言

1. 本“计划”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水污染防治法》、《中华人民共和国海洋环境保护法》、《防治船舶污染海洋环境管理条例》、《中华人民共和国防治船舶污染内河水域环境管理规定》、《船舶水污染物排放控制标准》及其他有关法律、法规编写。

2. 本“计划”的目的旨在指导船员正确管理和处置船舶垃圾，防止船舶垃圾污染水域，保护水域环境。

3. 本船全体船员应严格按本“计划”的要求，认真管理和处置船舶垃圾，防止船舶垃圾污染水域。

4. 本“计划”供本船船员在船上使用。

船舶概况

船舶种类	
船舶识别号	
船体材料	
建造厂	
建造年月	
总长	
型宽	
型深	
总吨	
航速	
定员	
核定航区	
乘客定额	
所有人	
经营人	

目 录

第一章 管理要求.....	5
第二章 《船舶垃圾管理计划》实施人员及职责....	6
第三章 船舶垃圾分类及说明.....	9
第四章 船舶垃圾管理与处置的原则.....	11
第五章 船舶垃圾的收集和处置.....	13
第六章 发生垃圾污染事故时的应急反应.....	15
第七章 培训、教育与演习.....	16
附 录.....	17

第一章 管理要求

- 1 船上应设置符合格式要求的垃圾告示牌并张贴在明显的位置。
- 2 垃圾管理计划应被船员所了解和熟悉。
- 3 《垃圾记录簿》的记录。
 - 3.1 每次排放操作，均要记录在《垃圾记录簿》上并签字，每页用完后，需要船长签字。
 - 3.2 每次排放至港口接收设施或接收船舶，须在垃圾记录簿中填写垃圾接收日期、时间、港口接收设施或接收船舶的名称、垃圾的分类、每类垃圾的估算量（以立方米计）。
 - 3.3 《垃圾记录簿》应作为文件存放在船上便于检查所需，并从最后一则记录日期起在船上保存两年。
 - 3.4 垃圾因意外或其他异常情况排放或落失水域时，应在《垃圾记录簿》中记录该排放或落失水域时的日期、时间、港口或船位（经纬度和水深）、原因、种类和估算量，以及为防止和尽量减少该排放或意外落失业已采取的合理措施和大致说明。

第二章 《船舶垃圾管理计划》实施人员及职责

1 《船舶垃圾管理计划》实施总负责人及其职责

1.1 本船《船舶垃圾管理计划》实施的总负责人是本船船长（或履行船长职责的人）。

1.2 《船舶垃圾管理计划》实施总负责人的职责

- 负责垃圾管理计划在船上的全面贯彻实施；
- 指定实施《船舶垃圾管理计划》的具体负责人员；
- 负责组织全体船员进行有关船舶垃圾管理和处置的培训、教育工作；
- 船舶发生垃圾污染事故时，组织船员进行应急处理并及时报告主管机关。

2 《船舶垃圾管理计划》具体实施负责人及其职责

2.1 本船《船舶垃圾管理计划》具体实施负责人由《船舶垃圾管理计划》实施总负责人指定；

2.2 《船舶垃圾管理计划》具体实施负责人名单见附件；

2.3 《船舶垃圾管理计划》具体实施负责人职责

- 负责指定船舶垃圾管理与处置人员，并监督其工

作的执行情况；

- 负责组织船舶垃圾管理人员具体实施本船垃圾管理计划；
- 负责本船垃圾管理人员的垃圾管理培训、训练、演习等工作；
- 船舶发生垃圾污染事故时，做为现场指挥，组织进行应急处理工作；
- 负责联系船舶垃圾的陆上接收处理事宜；
- 负责《船舶垃圾记录簿》的记录和保管；
- 负责对船员、旅客进行防止船舶垃圾污染水域的宣传工作。

3 垃圾管理与处置人员及其职责

3.1 垃圾管理与处置人员由《船舶垃圾管理计划》具体实施负责人指定；

3.2 垃圾管理与处置人员名单见附件；

3.3 垃圾管理与处置人员职责

- 负责日常垃圾收集、处理工作；
- 负责分类、收集处理垃圾；

- 保持垃圾收集容器、垃圾储存点的卫生，防止发生污染，或产生腐烂、恶臭气味；
- 负责所分管的垃圾管理与处置设备的维修与保养，使其处于良好技术状态，并严格按照垃圾管理程序进行操作；
- 船舶发生垃圾污染事故时，按现场指挥的指令参加应急处理工作。

第三章 船舶垃圾分类及说明

- A 塑料废弃物：含有或包括任何形式塑料的固体废物，其中包括合成缆绳、合成纤维渔网、塑料垃圾袋和塑料制品的焚烧炉灰。
- B 食品废弃物：船上产生的变质或未变质的食料，包括水果、蔬菜、奶制品、家禽、肉类产品和食物残渣。
- C 生活废弃物：船上起居处所产生的各类废弃物，不包括生活污水和灰水（洗碟水、淋浴水、洗衣水、洗澡水以及洗脸水等）。
- D 废弃食用油：废弃的任何用于或准备用于食物烹制或烹调的可食用油品或动物油脂，但不包括使用上述油进行烹制或烹调的食物。
- E 操作废弃物：船舶正常保养或操作期间在船上收集的或是用以储存和装卸货物的固态废弃物（包括泥浆），包括货舱洗舱水和外部清洗水中所含的清洗剂和添加剂，不包括灰水、舱底水或船舶操作所必需的其他类似排放物。

- F 货物残留物：货物装卸后在甲板上或舱内留下的货物残余，包括装卸过量或溢出物，不管其是在潮湿还是干燥的状态下，或是夹杂在洗涤水中。货物残留物不包括清洗后甲板上残留的货物粉尘或船舶外表面的灰尘。
- G 动物尸体：作为货物被船舶载运并在航行中死亡的动物尸体。
- H 废弃渔具：放弃使用的渔具，含布设于水面、水中或海底用于捕捉水生生物的实物设备或其部分部件组合。
- I 电子垃圾：废弃的电子卡片、小型电器、电子设备、电脑、打印机墨盒等。

第四章 船舶垃圾管理与处置的原则

1 禁止向内河水域排放船舶垃圾，船舶垃圾必须排放到港口接收设施或者由垃圾接收单位接收处理。

在允许排放垃圾的海域，根据船舶垃圾类别和海域性质，分别执行相应的排放控制要求。

1.1 在任何海域，应将塑料废弃物、废弃食用油、生活废弃物、废弃渔具和电子垃圾收集并排入接收设施。

1.2 对于食品废弃物，在距最近陆地 3 海里以内（含）的海域，应收集并排入接收设施；在距最近陆地 3 海里至 12 海里（含）的海域，粉碎或磨碎至直径不大于 25 毫米后方可排放；在距最近陆地 12 海里以外的海域可以排放。

1.3 对于货物残留物，在距最近陆地 12 海里以内（含）的海域，应收集并排入接收设施；在距最近陆地 12 海里以外的海域，不含危害海洋环境物质的货物残留物方可排放。

1.4 对于动物尸体，在距最近陆地 12 海里以内（含）的

海域，应收集并排入接收设施；在距最近陆地 12 海里以外的海域可以排放。

1.5 在任何海域，对于货舱、甲板和外表面清洗水，其含有的清洁剂或添加剂不属于危害海洋环境物质的方可排放；其他操作废弃物应收集并排入接收设施。

1.6 在任何海域，对于不同类别船舶垃圾的混合垃圾的排放控制，应同时满足所含每一类船舶垃圾的排放控制要求。

2 内河船舶应当配备有盖、不渗漏、不外溢的垃圾储存容器，或者实行袋装，以满足航行过程存储船舶垃圾的需要；

3 本船垃圾在船舶离港前应尽可能排放到港口接收设施或由垃圾接收单位接收处理，以减少船上垃圾的存量；

4 进行垃圾处理作业时按要求如实填写《船舶垃圾记录簿》；

5 全体船员应尽量少携带容易产生垃圾的物品上船；

6 船舶及其成员应尽量选用可重复使用的包装和容器，进行物品的包装或储存，以减少垃圾的产生量；

7 尽可能选用可重复使用的盖布、垫板、衬板和填充材料。

第五章 船舶垃圾的收集和处置

1 本船在_____等处按规定设置垃圾告示牌；

2 本船配备垃圾收集容器_____只，分别放在_____等处所；

3 本船配备的垃圾收集容器分为三类，其标识及功能分别为：

食品类船舶垃圾：	用于收集食品废弃物
塑料类船舶垃圾：	用于收集塑料和混有塑料制品的垃圾
其他船舶垃圾：	用于收集其它垃圾

4 船舶上所产生的垃圾均应按照上述原则分类，并分别存储在相应的储存容器中；

5 船舶将含有有毒有害物质或者其他危险成分的垃圾排入港口接收设施或者委托船舶污染物接收单位接收的，应当提前向对方提供此类垃圾所含物质的名称、性质和数量等信息。

6 船舶到港前，船舶垃圾管理计划实施负责人作好垃圾接收计划，到港后及时将垃圾排放到港口接收设施或交付船舶

垃圾接收单位处理；

7 船舶垃圾交付垃圾接收单位的，垃圾管理计划实施负责人应向接收方索要接收处理凭证，并在《船舶垃圾记录簿》上做好记录。

第六章 发生垃圾污染事故时的应急反应

1 当发生垃圾污染事故时，应及时向就近的海事主管机关报告；

2 报告的主要内容有以下几项：

船名、船籍港、船舶位置、污染发生的时间、污染状况（垃圾种类及估计数量）、污染的原因和已经采取的应急措施以及拟采取的措施。

3 《船舶垃圾管理计划》具体实施负责人应立即组织有关人员进行应急反应行动。采取措施防止污染范围的扩大，并尽可能及时对入水的垃圾进行打捞；

4 对于带有病菌的食品废弃物及其用具、有毒有害垃圾造成的污染，应按照垃圾种类采取防止污染扩大的措施，避免污染事故对人类及其他生物造成危害。

第七章 培训、教育与演习

- 1 船上定期组织全体船员学习《船舶垃圾管理计划》有关内容及国家关于船舶垃圾管理的法律、法规，教育全体船员严格贯彻落实国家的法律、法规，按《船舶垃圾管理计划》要求管理和处置船舶垃圾；
- 2 首次到达一个新的港口时，《船舶垃圾管理计划》实施总负责人应及时组织向全体船员宣传港口对垃圾管理的规定和特殊要求等；
- 3 对主管垃圾处理设备的船员，须先经培训后再上岗工作。
对新到岗的船员应及时进行船舶垃圾管理的教育；
- 4 船上定期组织船舶垃圾污染水域应急处置演习。

附 录

附录 1：本船垃圾管理计划实施人员名单

附录 2：内河水域各有关港口船舶垃圾接收单位联系名录

附录 3：海事管理机构联系名录

附录 1:

本船垃圾管理计划实施人员名单

《船舶垃圾管理计划》实施总负责人 姓名：_____ 职务：_____
《船舶垃圾管理计划》具体实施负责人 姓名：_____ 职务：_____
垃圾管理与处置人员 姓名：_____ 职务：_____ 姓名：_____ 职务：_____ 姓名：_____ 职务：_____ 姓名：_____ 职务：_____

附录 2:

内河水域各有关港口船舶垃圾接收 单位及联系名录

[illegible]

附录 2:

内河水域各有关港口船舶垃圾接收 单位及联系名录

[illegible]

附录 3:

内河海事管理机构联系名录

[illegible]

附录 3:

内河海事管理机构联系名录

[illegible]